

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訂頒「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作業要點」、「偏遠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實施計畫」
- 二、本縣 108 年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培養學童讀報習慣，進而提升蒐集、判斷、分析、統整、轉化等自主學習能力。
- 二、藉由學童閱讀、理解、創作到發表之系統性歷程，提供學童透過剪貼報紙活動，展現深耕閱讀學習成果。
- 三、培育兒童自主性閱讀的習慣，開展潛在創作能力，強化語文素養。
- 四、提供教師「讀報教育」經驗分享平台，展現教師專業智慧。
- 五、激發學校教育研究風氣，增進師生創作意願。
- 六、鼓勵出版校內刊物，並藉由校際觀摩，提升學校刊物水準。
- 七、辦理創意教學方案活動，活絡教師「讀報教育」教學經驗交流，發展多元化、精緻性的教學設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和美鎮大嘉國民小學

肆、參加對象及組別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公立國民小學學生、教師。
- 二、競賽組別：

| 競賽組別(項目) | 參加對象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讀報最樂組 (創意剪貼簿冊) | 低年級(1~2 年級)學生組。 中年級(3~4 年級)學生組。 高年級(5~6 年級)學生組。 |
| 創報最優組 (創意校園報紙) | 中、高年級(4~6 年級)學生組。 |
| 講報最活組 (創意教學方案) | 本縣公立小學編制內現職教師。 |
| 備註 | 1、為廣推讀報教育，請已申辦 108 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之 110 所學校，每校至少薦送創意剪貼簿冊 <u>1</u> 本，且班級總數 25 班以上者每校至少薦送創意校園報紙、創意教學方案各 <u>1</u> 份。 |

| | |
|--|--|
| | 2、其餘各校各組不限報名人(隊)數，惟每人(隊)送件數以1件為限。請各校務必先行辦理初選再送件， <u>請勿將全班所有作品一次送件。</u> |
|--|--|

伍、競賽項目及規則

一、創意剪貼簿冊(讀報最樂組)

- (一)剪報取材內容、貼簿排版型式不拘，惟須針對所選每篇文章摘錄大意、佳言美句以及撰寫短評或讀後心得。
- (二)為增加剪貼本可讀性、趣味性，得加繪插畫等元素。
- (三)請註明取材報紙名稱、日期、版名(或版次)。
- (四)評分標準：
 1. 低年級(1~2年級)學生組：佳句大意 30%、文字內容 30%、字體書寫 20%、版面設計 20%。
 2. 中年級(3~4年級)學生組：摘錄能力 30%、文字內容 30%、字體書寫 20%、版面設計 20%。
 3. 高年級(5~6年級)學生組：摘錄能力 30%、文字內容 30%、字體書寫 20%、版面設計 20%。
- (五)作品應力求形式完整(如封面、封底、內頁、頁次)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，每一作品內容不得少於10頁，最多20頁。以學生自製小書方式呈現尤佳。每份作品作者最多以1人創作為限。
- (六)紙張大小以A4直式(左右短上下長)製作為準，學生自行書寫為原則。心得文字書寫部份，不限直書或橫書，惟紙張大小不符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比。
- (七)建議蒐集不同日程的剪報，避免剪貼簿冊報紙的日期過於密集，以求讀報教育融入平日教學。

二、創意校園報紙(創報最優組)

- (一)藉教師介紹報紙版面、內容與引導學生讀報與討論，使學生習得新聞撰寫、報紙編排方法，進而應用於校園生活，產出校園報紙作品。
- (二)請以小組協力方式，進行攝影、採訪、撰稿、編版、美工等工作，每隊成員以2-5人為限。
- (三)報紙內容講究新聞寫作、專論、文辭程度與技巧，且符應純正、適合學生需要與有益身心健康等特性。
- (四)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 50%、版面設計 30%、標題創意度 10%、應用資源適切性(新聞攝影、圖片與漫畫應用) 10%。
- (五)報紙版面以便於閱讀、傳看為原則，惟亦得參酌坊間報紙規格製

作。

三、創意教學教案（講報最活組）

- （一）徵選主題：撰寫關於「讀報教育」的有效教學策略或經驗等，如：讀報教育應用於教學之活動設計、讀報教育應用於校園活動之設計、如何利用一班一報設計教學活動等。
- （二）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 40%、創意性 30%、可執行性 20%、應用資源適切性 10%。
- （三）徵文內容稿件必須未經發表，請勿一稿兩投或抄襲，經查證屬實者取消競賽資格，另每份作品作者最多以 1 人為限。
- （四）參加者一律請以 A4 直式橫書，14 號字單行行距打字列印，含作品摘要介紹，總頁數不得超過 10 頁，每份稿件各列印 3 份送件。
（參考格式如附件三、四）

陸、評審方式及競賽日期

- 一、由本府遴聘語文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比。
- 二、採書面文件資料評選方式辦理。
- 三、競賽日期：108 年 11 月 12 日(星期二)假本縣大嘉國小辦理。

柒、送件日期及方式

- 一、送件日期：108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0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送件方式：
 - （一）參賽者需填寫報名表、作品清冊（如附件一、二，紙本逐級核章），隨參賽作品親自送達或郵寄至「大嘉國民小學教導處」（住址：彰化縣和美鎮嘉犁里彰和路三段 50 號），信封請註明「讀報創意達人競賽」；另作品清冊電子檔請寄至 cylcy11230@gmail.com。（前 6 碼為英文小寫後 4 碼為數字）
 - （二）資料填寫不完整，規格不符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比。
- 三、如對活動辦法有疑問，歡迎洽詢聯絡人：
 - （一）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：王鈞浩調府教師（7531892）。
 - （二）大嘉國民小學教導處：張雅苓主任（7552524#13）。

捌、退件日期

未獲入選之作品，請各校於 108 年 12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至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期間至大嘉國民小學領回，逾期未領，由大嘉國小逕予銷毀。

玖、獎勵辦法

得獎作品將彙編出版「彰化縣 108 年度讀報創意達人競賽優選作品集光碟」，以供各校師生教學參考。

一、讀報最樂組：

- (一) 各組錄取第一名 1 名 (隊)，第二名 2 名 (隊)，第三名 3 名 (隊)，優勝若干名 (隊) 及入選若干名 (隊)。惟各組報名人 (隊) 數在 11 人 (隊) 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人 (隊) 數擇半錄取優勝 (四捨五入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- (二) 獲獎學生由縣府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獲第一名之指導教師核予嘉獎乙次，第二、三名及優勝之指導教師均頒發獎狀乙幀予以獎勵。本組得獎作品每件指導教師以 1 師為上限。
- (三) 獲第一名者，頒發禮券 400 元；第二名者，頒發禮券 300 元；第三名者，頒發禮券 200 元；優勝者，頒發禮券 100 元。

二、創報最優組：

- (一) 各組錄取第一名 1 名 (隊)，第二名 2 名 (隊)，第三名 3 名 (隊)，優勝若干名 (隊)。惟各組報名人 (隊) 數在 11 人 (隊) 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人 (隊) 數擇半錄取優勝 (四捨五入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- (二) 獲獎學生由縣府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獲第一名隊伍之指導教師核予嘉獎乙次，第二、三名及優勝之指導老師均頒發獎狀乙幀予以獎勵。本組得獎作品每件指導教師以 2 師為上限。
- (三) 獲第一名隊伍，依報名學生數，每生頒發禮券 400 元；第二名隊伍，頒發禮券 300 元；第三名隊伍，頒發禮券 200 元；優勝隊伍，頒發禮券 100 元。

三、講報最活組：

- (一) 錄取第一名 1 名 (隊)，第二名 2 名 (隊)，第三名 3 名 (隊)，優勝若干名 (隊)。惟各組報名人 (隊) 數在 11 人 (隊) 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人 (隊) 數擇半錄取優勝 (四捨五入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- (二) 獲第一名之教師核予嘉獎二次，第二、三名核予嘉獎乙次，優勝頒發獎狀乙幀。
- (三) 講報最活組之教師¹，獲第一名者，頒發獎金 400 元；第二名者，頒發獎金 300 元；第三名者，頒發獎金 200 元；優勝者，頒發獎金 100 元。

¹依「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 款」規定，本辦法適用對象為公立學校編制內，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。

拾、附則

- 一、參賽者引用教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二、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屬於本縣府教育處(報名時須繳交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，如附件五)，作品逕存本處典藏，本處擁有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印製、發行、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之權利，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，惟不得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。
- 三、凡經報名獎勵之作品，如有違反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，取消獎勵資格，並追繳其獎勵證明。

拾貳、經費：本項活動經費由教育部暨本府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參、辦理本活動之工作人員，依本府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肆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報名表

| 鄉鎮市 | 校名 | 參加組別 | 班級 | 姓名 | 指導老師 |
|--------|----|--|---|----|------|
|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讀報最樂組 <input type="radio"/> 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radio"/> 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報最優組 | 年 班 | | |
|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報最活組 | | | |
| 學校班級總數 | | | 是否獲 108 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 經費補助 | | |
| _____班 |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 |

聯絡電話：

學校初審業務承辦人：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校長：

※ 備註 ※

- 1、本報名表可自行複印填列。
- 2、參加創報最優組者，請於姓名欄逕行增列即可。
- 3、請沿虛線剪下，粘貼於每件作品(最後一張)背面之左下角，每件作品請裝訂妥當。

附件二

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送件作品清冊
鄉鎮市 國小

| 序號 | 參加組別 | 班級 | 學生姓名 | 指導教師 |
|----|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
| 1 | | | | |
| 2 | | | | |
| 3 | | | | |
| 4 | | | | |
| 5 | | | | |
| 6 | | | | |
| 7 | | | | |
| 8 | | | | |
| 9 | | | | |
| 10 | | | | |
| 11 | | | | |
| 12 | | | | |
| 13 | | | | |
| 14 | | | | |
| 15 | | | | |

學校電話：

承辦人：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校長：

註：請於送件截止日前將送件作品清冊(Word 檔)寄至電子信箱(cylcyl1230@gmail.com, 前 6 碼為英文小寫後 4 碼為數字)俾利彙整，電子郵件標題：00 國小-108 年讀報創意達人競賽送件作品清冊。得獎獎狀將以此檔案製作，請務必確認資料之正確性。

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「講報最活組」作品摘要介紹

| | | | |
|------|--|-----|--|
| 作品名稱 | | | |
| 適用年級 | | 時 間 | |
| 作品摘要 | | | |
| 教學目標 | | | |

附註：本作品摘要介紹請依格式繕打後列印。

**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「講報最活組」課程腳本設計大綱**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|
| 學習領域 | | 適用年級 | |
| 教學方法 | | 教學時間 | |
| 活動方式 | | | |
| 學習目標 | | | |
| 教 學 活 動 | | 教學資源 | 評量方式 |
| | | | |
| | | | 教學時間 |
| | | | |

附註：本課程腳本設計大綱得依式延伸繕打後依序裝訂成冊。

附件五

**彰化縣 108 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「講報最活組」著作授權同意書**

本人參與彰化縣政府辦理之『讀報創意達人競賽-講報最活組』參賽作品，依據本項競賽實施計畫之規定及為能促進教育資源共享與經驗傳承，茲同意上開作品經決審獲得獎項後，著作權同意由彰化縣政府取得，並供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
此致

彰化縣政府

| 姓 名 | 身分證字號 | 戶 籍 地 址 | 聯 絡 電 話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| |

【授權簽署】：同意書需經所有參賽作者親筆簽署後，方為生效，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